**佳沃贝瑞25-26产季蓝莓运输招标邀请函**

各物流公司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于 2025年08月18日至2025年09月30日**，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多家物流服务商，以满足我公司产品国内配送需要。现真诚邀请贵公司参加投标。具体内容如下：

1. **产品及规格：**蓝莓鲜果，托盘最大规格：1.3\*1.05m内/约450KG-800KG。
2. **产品运输温度要求：**全程温度0-3℃，上下浮动不超过1℃，除霜时间不超过30分钟（特殊温度要求提前告知）。
3. **预估产量**：**红河**10000吨**；德宏**7000吨**；大理**3000吨；**保山**500吨
4. **招标路线一：干线运输**：红河（建水蒙自）/德宏芒市/大理宾川/保山隆阳区---全国各城市（以招标路线为准）。
5. **招标路线二**：**城配运输：廊坊或高碑店-华北/东北区域；嘉兴-华东区域；东莞-华南区域**（以招标路线为准）。
6. **招标车型：**干线：4.2M/6.8M/7.6M/9.6M；城配：4.2M/6.8M/7.6M/9.6M。
7. 所有供应商需配备至少1名现场管理人员。
8. **特别申明：**红河/德宏佳沃贝瑞果业有限公司：保山佳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宾川云莓果业有限公司等均属于佳沃集团下属公司，故由红河佳沃贝瑞果业公司统一开展招标，中标后合同分别单独签署。
9. **投标单位须知：**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两家及以上供应商联合投标。
11. 投标单位注册资本不得少于人民币500万元（注册资本与实缴一致，提供实缴证明或办理材料），并具有2年以上相关行业操作经验，尤其是水果行业。
12. 投标单位需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及道路运输许可证。
13. 具备抗运输风险能力及较强的资金保障能力，确保运输货物足额向保险公司投保，能够承担运输过程中所有人身安全、货物丢失及损毁等风险造成的损失，完全能接受我司的索赔条款，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执行。
14. 投标单位需要能开具增值税普通（1%）/（3%）/（9%）发票，运费结算周期为见票后15个工作日内
15. 投标单位需具备自有9.6M车辆10台以上且为开利独立冷机气囊桥，所有车辆必须配备车载易流+便携易流设备，并提供公司易流账号，同时具备丰富全国车源调配能力。
16. 对自有车辆进行回温测试，并提供测试数据及视频

**9.招标时间安排：**

**报名截止时间：2025/08/27日**

**答疑联系人：**干线：杨宋凡13312725016 金晓猛18760794387

城配：赵孟元15288235001 朱浩杰15706745675

**报名资料**：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需加盖公司公章）、道路运输许可证、承运商基本信息调查表、报名回执单，反腐约定书签名加盖单位公章扫描后以电子邮件发送至报名邮箱。

**报名邮箱：**jinxm@jiayufruit.com

**保证金及汇入账户：**各投标公司需于2025/09/15日 17:30分前缴纳投标保证金壹拾万元整(¥100000)，中标后需缴纳运营保证金陆拾万元整（(¥600000），若未及时缴纳视为废标，废标后按中标候选公司顺延处理。若中标公司对该公司中标路线拒单，则我司安排其他车辆所产生的差额由该路线中标公司承担

账户：红河佳沃贝瑞果业有限公司 账号：715899991013000086058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河分行

**标书发放时间：**2025/09/01 **投标截标时间：**2025/09/15 17:30

**开标/评标时间：**以实际通知时间为准 **定标及中标通知时间：**2025/09/30

**标书寄递地址：**金晓猛 18760794387云南省红河州蒙自市雨过铺镇天马路西延与长桥海环湖西路交叉口东南侧

**开标地点：**红河佳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合同签署时间：**2025/09/30

**2025年08月18日**

附件一：报名回执

|  |
| --- |
| **\*\*\*物流公司报名回执**致：红河佳沃贝瑞果业有限公司 我公司同意参加贵单位组织的2025年冷链物流运输服务项目招标活动，现授权以下人员参加本次投标相关活动，投标区域为 其行为由本公司负责 \*\*\*物流公司 年 月 日 |
| 投标单位名称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 | 电话 | 职务 |
|  |  |  |  |  |  |

附件二：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 联系电话 |  |
| 公司地址 |  | 传真号码 |  |
| 联系人 |  | 手机号码 |  | E-mail |  |
| 公司性质 | □汽运□空运（代理）□快递□仓储 |
| □私营企业□合资企业□外资企业□其它： |
| □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其它： |
| 公司注册资金 |  | 公司成立日期 |  | 公司人数 |  |
| 自有车辆 |  | 车型 |  | 独冷/非独冷数量 |  |
| 冷机箱体品牌 |  |
| 公司主要优势路线 |  |
| 公司主要客户 |  |
|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额 |  |
| 办公场地面积 |  | 可协调车型及数量 |  |
| 可接受账期 |  | 发票种类及税率 |  |
| 是否与同行合作/黑名单 |  |
| 如何了解我公司信息 |  |
| 是否与我公司人员认识 |  |

附件三：反商业贿赂协议

**反商业贿赂协议**

**甲方（招标方）：**\_红河佳沃贝瑞果业有限公司

**乙方（投标方）：**

为规范双方合作行为，防止商业贿赂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公平交易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第一条 定义与禁止行为**

1. 商业贿赂：指乙方或其工作人员为谋取交易机会或竞争优势，以财物、财产性利益或其他手段（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回扣、礼品、旅游、娱乐消费、虚假报销等）向甲方工作人员或关联方提供利益的行为。

2. 禁止行为：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索取或收受对方的贿赂，不得通过第三方（如关联公司、中介、亲属等）进行利益输送或变相行贿 ，包括但不限于：

2.1、不得向甲方员工进行商业贿赂或变相商业贿赂。

2.2、不得给予甲方员工回扣、返点、返佣、礼金、好处费、感谢费、红包、礼品、礼品卡、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任何有价物”。

2.3、不得给甲方员工报销应由其个人承担的各种费用。

2.4、不得邀请甲方员工担任其顾问或兼职、挂职等，并给予相关费用。

2.5、不得为甲方员工的住房装修、户口迁移、出国留学等提供便利。

2.6、不得向甲方员工的利益相关人提供2.1、2.2、2.3、2.4、2.5以上条款所示的不正当利益。利益相关人包括但不限于员工的父母、配偶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兄弟姐妹的配偶；员工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及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第二条 承诺与保证**

1. 甲方责任：

 1.1、约束甲方工作人员及关联方不得索取或收受乙方的任何不当利益；

 1.2、发现乙方存在贿赂行为时，有权终止合作并提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2.乙方责任：

 2.1、承诺在招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商业道德；

 2.2、确保乙方员工、下属单位及合作第三方均遵守本协议；

 2.3、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人员赠送礼品、礼金或提供非公开承诺的利益。

**第三条 监督与审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合作期间的经济往来（如费用结算、发票开具等）进行审计或调查，乙方应提供完整真实的财务凭证。

2. 若发现疑似贿赂行为，甲乙双方均有义务在24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配合调查。

3.乙方应承担以下反商业贿赂义务：

3.1、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陈述等真实、准确。

3.2、保证双方业务往来中的数据、信息真实有效，包括但不限于供/收货数据、财务数据、时间数据、产品/服务质量信息等。

3.3、配合甲方反腐败审计与调查，接受甲方及其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访谈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订后，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立即书面通知乙方单方面拒绝乙方参加本次投标，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招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2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不诚信合作伙伴进行公示，将其纳入甲方公司“黑名单”，并在甲方公司网络平台上公布其违约行为，未来永不合作。且甲方有权向司法机关举报并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触犯刑法的，移交至司法机关处理。

2.若甲方工作人员主动索贿，乙方应立即向甲方监察部门举报，甲方承诺对举报信息保密并严肃处理。

**第五条 其他条款**

1.双方当事人在履行本本协议过程中出现争议时，应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相互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将此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协议自乙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

日期：2025年 月 日